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1日以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2、本次会议于2020年7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0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0人;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4、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面签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董事会结构的议案

鉴于当前股东结构变化,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强化制约机制,同意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11人增至12人,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7人调增为6人,独立董事人数由4人调补为6人。

公司独立董事钱明星、宋航、姚先国、李国勇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董事会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0)。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59

前述调整董事会结构,将涉及《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条款的变更。

鉴于此,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内容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根据需要也可设副董事长一人。并设独立董事四人。董事长、副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由十二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根据需要也可设副董事长一人。并设独立董事六人。董事长、副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除修订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除修订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本议案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前述调整董事会结构,将涉及《公司章程》第十九条款的变更。	前述调整董事会结构,将涉及《公司章程》第十九条款的变更。
鉴于此,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内容如下:	鉴于此,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内容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九条 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根据需要也可设副董事长一人。并设独立董事四人。董事长、副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十九条 董事会由十二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根据需要也可设副董事长一人。并设独立董事六人。董事长、副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除修订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除修订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四)关于董事辞职及提名外部专家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当前股东结构变化,公司董事赵建先生请辞公司董事一职,并辞去公司董事会上属投资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为提升公司董事会在公司主营业务领域的专业决策能力,提升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决定提名 Steven He.Wang 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外部专家董事候选人,任期从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本议案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公司独立董事钱明星、宋航、姚先国、李国勇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辞职及提名外部专家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1)。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五)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李国勇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提出辞去公司独立董事一职,并辞去公司董事会下属投资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决定提名贾利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从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贾利民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公司独立董事钱明星、宋航、姚先国、李国勇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2)。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六)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同意增补陆智先生、李志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从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陆智先生、李志群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公司独立董事钱明星、宋航、姚先国、李国勇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3)。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八日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及提名外部专家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7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辞职及提名外部专家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辞职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董事赵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鉴于当前股东结构变化,董事赵建先生请辞公司董事一职,并辞去公司董事会下属投资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赵建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李志群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61

告披露日,赵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赵建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为公司及董事会向赵建先生任期内对公司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赵建先生辞职事项不会导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赵建先生辞职事项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二、提名外部专家董事候选人情况

为提升公司董事会在公司主营业务领域的专业决策能力,为公司的战略提供更具前瞻性的专业建议,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广泛搜寻适合公司董事人选,并对其资格进行审查,决定提名 Steven He.Wang 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外部专家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从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8日

附:Steven He.Wang 先生简历

Steven He.Wang,男,生于1970年,俄勒冈州立大学电子工程专业,集成电路设计硕士,曾任 Phoenix Automation 集成电路制程设备软件主管、Vertec 亚洲区销售副总裁/董事,SPM International Ltd 总经理,现任新加坡(上海)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总工程师、董事,硅密四新半导体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

Steven He.Wang 先生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Steven He.Wang 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7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李国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国勇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提出辞去公司独立董事一职,并辞去公司董事会下属投资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李国勇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国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李国勇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

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62

策、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李国勇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付出的努力和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鉴于李国勇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李国勇先生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务。

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贾利民先生曾于2012年4月—2018年5月期间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后因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离任,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经核查,贾利民先生自2018年5月离任至今,未买卖公司股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鉴于贾利民先生个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各方面情况综合考察,公司董事会

提委员会决定再次提名贾利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从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贾利民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贾利民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8日

贾利民,男,生于1963年,博士、博士生导师,教授。1995年07月—2000年08月,铁道科学研究所系统技术中心主任、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00年10月—2004年6月,国家铁路智能运输系统工程技术委员会主任、主任、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12年4月—2018年5月,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4年10月至今,北京交通大学运输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交通大学智能运输与安全技术研究中心主任、轨道交通控制与安全国家重点实验室,首席教授,博士生导师。

贾利民先生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贾利民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7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广泛搜寻适合公司独立董事人选,并对其资格进行审查,决定提名 Steven He.Wang 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从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63

止。

益智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日,李志群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规定,其已向公司董事会作出书面承诺,将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并承诺在任职期间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益智先生、李志群先生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益智先生、李志群先生简历

1. 益智,男,生于1971年,金融学教授,经济学博士,应用经济学博士后。1996年至2000年,上海证券报研究所副主任,2004年至2010年,浙江工商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浙江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教授。

益智先生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益智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符合

《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 李志群,男,生于1960年,工学学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铁物轨道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中铁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长等,现兼职中国铁道学会工务委员会委员;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聘任“城市轨道交通运营专家库”专家;中国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评标专家库专家。

李志群先生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李志群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7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结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调整董事会结构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64

鉴于当前股东结构变化,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强化制约机制,同意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11人增至12人,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7人调增为6人,独立董事人数由4人调补为6人。

二、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经核查,公司此次调整董事会结构,充分考虑了当前股东结构变化,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强化制约机制,调整董事会结构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

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关于董事会组成人数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董事会结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同意前述事项,并同意将《关于调整董事会结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本次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董事会结构的调整,将对公司治理结构起到优化作用,有助于提升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强化制约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8日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1日以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20年7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65

的告》(公告编号:临2020-055)。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监事的议案》,同意补选李颖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附:李颖女士简历

李颖,女,生于1976年,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学士,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职称。曾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预算主管,旅行者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

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八日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三、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7月8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7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0年7月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7月8日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制造产业基地永阳路9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宇环数控 公告编号:2020-049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许世雄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6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1) 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85,804,5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6.437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85,735,09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6.391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69,4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457%。

2. 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情况: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5,742,0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776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4人,代表股份5,672,59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

份的3.7311%。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69,4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457%。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和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5,804,5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暂时闲置自有资金额度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5,804,5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742,03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三、律师出席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徐敏、张燕子

(三)结论性意见: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8日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索菱,证券代码:002766”)于2020年7月6日、7月7日、7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度累计达到12%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异常波动、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通过电话沟通、问询等方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不存在涉及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2、本次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截至本公告之日,除了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项;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说明

公司确认,除已披露信息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截至目前,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0-104

优先股代码:140006 优先股简称:牧原 01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展期、解押的公告

转增7股,牧原集团的质押股份12,686,471股变更为21,567,000股。

三、股东股份质押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比例
梅荣林	1,490,205,474	39.76%	177,561,260	11.92%	4,744	0
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71,196,022	15.24%	225,861,676	39.54%	6,038	0
钱强	46,032,314	1.23%	0	0	0	0
合计	2,107,433,810	53.23%	403,422,936	19.14%	10,782	0

四、其他说明

本次质押展期主要是牧原集团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所做出的安排。牧原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包括其自有资金等,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展期后,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负面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牧原集团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9日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石科技”)因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股东深圳市创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红土鑫洲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红土鑫洲”)共同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5%以下,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深圳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红土鑫洲提交的《权益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0年6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907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0,066,107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30,999,139元。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5G 高效散热模组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52,050,400股增加至281,116,507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深圳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红土鑫洲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4.5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300684 证券简称:中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8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深圳创投	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10,024,416	3.98%	10,024,416	3.57%
红土鑫洲		2,668,639	1.06%	2,668,639	0.95%
合计		12,693,046	5.04%	12,693,046	4.52%

本次权益变动后,深圳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红土鑫洲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收购、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等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三、备查文件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三、备查文件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代码:300684 证券简称:中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6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3日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于2020年7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三、备查文件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于2020年7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